

參、社會

西南地區大旱嚴重影響居民生活及農、工業生產，暴露水利建設短缺或殘破等問題，並引發過度開發造成生態失衡之爭議。

持續加大整治食品安全問題力度，惟食品安全事件再傳，顯示整治工作仍有疏漏。

「民工荒」預示人口紅利漸降，愈益凸顯老齡化問題與計劃生育政策的矛盾。

「新生代農民工」問題漸顯，如未能打破戶籍制度壁壘，恐成社會穩定及經濟發展變數。

江蘇、江西、四川、湖南等地持續發現居民血鉛超標情形，顯示大陸進入環境健康事件高發期。

問題疫苗事件頻傳，暴露藥品監管問題，恐影響公共衛生防疫屏障。

以推進西藏跨越式發展和長治久安為主題，召開第5次「西藏工作座談會」。提出推進跨越式發展的7個「更加注重」，並設定西藏經濟社會發展的目標。

一、天災與民生

西南地區大旱，嚴重影響居民生活及農、工業生產

2009年入秋以來，旱情席捲大陸15個省（區、市）（雲南、貴州、四川、西藏、青海、重慶、甘肅、陝西、湖北、湖南、廣西、河北、山西、內蒙古、海南），其中西南地區廣西、重慶、四川、貴州、雲南等5省（區、市）災情最為嚴重（中新社，2010.2.23）。雲南全省、貴州大部、廣西局部持續受旱時間超過5個月，雲南、貴州兩省大部地區旱情甚至達到百年一遇（大陸民政部網站，2010.3.23）。根據大陸國家防汛抗旱總指揮部辦公室（以下簡稱國家防總）統計，截至2010年4月1日止，此次大旱共造成西南5省（區、市）1.01億畝耕地、7,907萬畝作物（其中重旱2,862畝、乾枯1,671畝）受旱，缺水待播耕地2,197萬畝，2,088萬人、1,368萬頭大型牲畜飲水困難（大陸國家防總網站，2010.4.8）。

大陸民政部表示，此次旱災對於居民基本生活、農業生產與工業運作，乃至

經濟、社會發展造成了嚴重影響（大陸民政部網站，2010.3.23）。長期乾旱少雨及江河來水偏枯除直接衝擊用水，據專家估算，西南大旱更影響了大陸60%以上的水力發電，連帶增加電煤需求（估計每月約增加3.5%左右），導致供電形勢緊張（中國國際水利電力網，2010.3.31）。西南地區因此已有部份城市被迫拉閘限電；而近3成用電仰賴「西電東送」的廣東省，亦自3月18日起實施錯峰用電；湖北省則亟須30萬噸電煤以彌補不足之水力發電量，並暫延對上海世界博覽會的送電計劃（文匯報，2010.3.20；星島日報，2010.4.5；武漢晚報，2010.4.7；新華社，2010.4.7）。除水、電短缺外，災區還出現部份交通航運阻滯（嘉陵江局部烏江已無法行駛船隻，面臨斷航困境；雲南昆明機場跑道因乾旱破損，平均每天有50個航班受影響。香港蘋果日報，2010.3.20；工商時報，2010.3.21）、物價上漲壓力增加（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3月25日於雲南視察災情時，指雲南、貴州等地已出現因乾旱引起的糧、油等農副產品價格上漲。新華社，2010.3.25）等情況，影響民生與產業。

西南5省（區、市）氣象部門雖於2月27日至3月30日期間進行大規模人工增雨（實施地面人工增雨作業1,827次，發射增雨砲彈17,316枚、增雨火箭5,035枚），惟由於乾旱時間過長，旱情至少要等到5月下旬進入汛期後才可能根本緩解（大陸氣象局網站，2010.3.31）。大陸國家防總秘書長、水利部副部長劉寧曾表示，若旱情持續、蓄水用盡，將轉移部份人口（3月28日接受大陸中央電視臺訪問）。此前香港媒體曾報導指稱，雲南、廣西出現近百萬人「離鄉避災潮」，引發外界產生西南大旱是否已牽動社會秩序的疑慮（香港蘋果日報，2010.3.22）。對此，劉寧以大陸當局抗旱措施成效顯著，認為「不應該有人外逃，更不存在著人員外逃越來越多的情況」，強調災區人心安定、社會穩定（3月31日大陸國務院新聞辦公室新聞發布會。人民網，2010.3.31）。

旱災暴露「工程性缺水」問題，引發過度開發造成生態失衡爭議

雲南、貴州向非大陸缺水區，雲南水資源居大陸第3位，貴州更因降水豐富而素有「天無三日晴」之稱；此次西南大旱固然有其自然氣候因素，但由於農田水利基礎建設嚴重滯後所造成的「工程性缺水」，恐係加劇災情的「人為」因素（經濟參考報，2010.3.16）。所謂的「工程性缺水」主要反映在水利基礎建設失修或短缺、長期處於病險狀態（如貴州400餘座小【一】型水庫【容量100-1,000萬立方米】、1,500餘座小【二】型水庫【容量10-100萬立方米】修建於1950、60年代，長期以來未能有效維護，殘舊不堪仍須帶病運行，相似情形亦見於雲南山區、廣西部份地方；再如僅四川一省，病險及震損水庫即高達2,971座，其中本次重旱區之一涼山州即因配套資金不到位，病險水庫整治進度緩慢；另水渠失修、灌區工程設施完好率偏低，亦使農田得不到有效灌溉而必須「靠天吃飯」），能克服地形、

地勢困難的「三小」（小水塘、小水池、小水窖）蓄水設施普遍不足、不完善（如雲南農村大半村民沒有蓄水用的小水窖，地方水塘缺乏修繕及管理），農村飲水安全未獲保障（農村飲水安全工程雖被列為新農村建設的重點，並制定「十一五規劃」，惟據大陸審計署今年3月24日發布的「103縣農村飲水安全工作審計調查結果」顯示，103縣中仍有16%人口的飲水安全問題未獲解決）等，往往造成「水來留不住，旱來用不上」的窘境，在乾旱來襲時，更使枯竭情形加速惡化（經濟參考報，2010.3.16；中國廣播網，2010.3.22；大陸審計署網站，2010.3.24；中新網，2010.3.24；瞭望新聞週刊，2010.3.27）。

有關大陸農田水利基礎建設滯後的原因，早在2009年6、7月間「全國人大」常委會專題調研組赴四川、陝西等省區考察農田水利建設狀況的相關報告中即已點出，包括財政投入嚴重不足（「十五」以來，中央財政支出和社會固定資產投資平均增速在20%左右，而同期水利建設投資平均增速僅有4%），不少地方重視爭取新建投資項目、忽略既有工程設施之維護與管理等（中國人大網，2009.7.9；經濟參考報，2010.3.16）。此外，由近期山西省水利廳副廳長孫廷容因挪用該省水電自供區農網建設與改造專項資金逾6千萬元（人民幣，以下同）而遭判刑顯示，地方官員貪污舞弊亦是阻礙大陸水利建設的一大絆腳石（此前大陸審計單位亦曾調查出相關案例，如2003-2005年間，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水利局官員非法出借工程款計368萬元；2007年，浙江省雲和縣大源村村長遭查出貪污「萬名農民飲用水工程」經費6萬餘元）（新華社，2010.3.19）。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於今年十一屆「全國人大」三次會議上所作「政府工作報告」中提出，今年中央與地方皆將增加「三農」財政投入（中央財政投入8,183億元，較去年增加930億元），並以農田水利為重點，加強農業基礎建設；惟政策目標是否能有效達成，仍端視地方官員重政績工程與經濟成長的心態能否調整，以及公共財政的運用是否能被確實的監督（信報，2010.3.26）。

此外，西南大旱亦引發大陸是否因過度開發而導致生態破壞的爭議。部分輿論指出，大陸當局濫建攔河大壩與水電站，「挾持」水資源並影響區域河流生態（東南亞的泰國、寮國、越南和柬埔寨近期亦出現嚴重旱情，認為大陸在湄公河【大陸境內為瀾滄江】上游修建水壩導致旱情加重），及濫砍西南地區原生態林，改種桉樹、橡膠等具經濟效益但卻導致地下水位下降、泥土涵水能力變差的林木，種下西南大旱的禍根（華夏經緯網，2010.3.23；聯合早報網，2010.3.25；香港蘋果日報，2010.3.27、2010.3.30）。儘管大陸當局對此予以駁斥，並力證大旱純為氣候因素（大陸水利部副部長劉寧表示，當局批准的工程皆要求「在開發中保護、在保護中開發」。人民網，2010.3.31），惟大陸前水利部部長錢正英坦言，過去「沒有認識到首先需要保證河流的生態與環境需水」，以致大陸水利工作存在「粗放管理，過度開發」的問題；雲

南省西南林學院教授楊宇明則指出，雲南大面積種植桉樹的地區，已為當地的生物多樣性帶來負面影響（亞洲週刊，第24卷第14期，2010.4.11）。這場過度開發與生態失衡的論辯，應會隨旱情發展而續受關注。

再爆食品安全事故，顯示加強整治仍存疏漏

根據人民日報和人民網聯合進行的「2010年全國『兩會』調查-你最關注的十大熱點問題是什麼？」網路民意調查顯示，2010年大陸民眾最關注的十大問題分別是：養老保險、依法拆遷、反腐倡廉、調控房價、貧富差距、就業問題、司法公正、醫療改革、教育公平、民主監督；對比2009年調查結果，食品安全從第2名「跌出」前10名，媒體分析認為，這反映出由於大陸當局不斷加大食品安全問題整治力度，民眾已逐漸步出三聚氰胺毒奶粉等食品安全事件的陰影（「2009年『兩會』調查-您最關心的十大熱點問題是什麼？」、「2010年全國『兩會』調查-你最關注的十大熱點問題是什麼？」，人民網；香港商報，2010.1.25）。

繼2009年頒布「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通過，同年6月1日起施行）後，2010年大陸當局強化食品安全治理作為更顯積極。1月20日組成第一屆食品安全國家標準審評委員會（成員包括350名專家和農業部、商務部等20個單位相關人員，下設食品產品、微生物、生產經營規範、營養與特殊膳食食品、檢驗方法與規程、污染物、食品添加劑、食品相關產品、農藥殘留、獸藥殘留10個專業委員會），負責食品安全國家標準的審評、建議及提供重大問題諮詢；1月30日召開全國食品安全整頓工作視訊會議，部署2010年食品安全整頓工作，督促各地嚴查各類食品違法案件（由大陸全國食品安全整頓辦公室召開，1月間已派出8個督查組分赴16個省份進行檢查工作）；2月10日成立國務院食品安全委員會（國務院副總理李克強擔任主任，國務院副總理回良玉、王岐山擔任副主任），期藉由高層次、高規格的議事協調機構提高各監管部門間的協調效率；3月8日國務院下發「2010年食品安全整頓工作安排」，明確2010年食品安全整頓工作主要任務與要求；3月15日發布「餐飲服務許可管理辦法」和「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督管理辦法」，進一步加強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管，確實保護消費者飲食安全（新華社，2010.1.20、2010.2.2、2010.2.10、2010.2.24、2010.3.8、2010.3.15）。

惟年來接連暴發上海、陝西、山東等地多家企業乳製品三聚氰胺超標事件，暴露三聚氰胺毒奶粉未依規定徹底銷毀且再度流入市場的嚴重問題；安徽合肥、湖北武漢及廣東廣州、江門、深圳等地市場陸續檢測出海南豇豆含禁用農藥，亦

引發民眾一陣恐慌（新華社，2010.2.5、2010.2.10）。「全國人大」代表、中國工程院院士、醫學專家鐘南山認為，目前大陸「食品安全法」雖已明確各部門職責，食品安全監管的協調機構也已建立，然而食品安全事故仍舊屢屢發生，主要原因在於「多頭管理」造成的疏漏和不足；如果此一問題無法解決，食品安全將永遠難以獲得保障（新華社，2010.3.2）。

二、人口與勞動

「人口紅利」漸流失，老齡化問題與計劃生育政策矛盾凸顯

2010年1月28日，大陸當局於北京召開「全國老齡工作委員會」，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大陸國務院副總理、全國老齡工作委員會主任回良玉於會中指出，截至2009年底，大陸60歲以上老年人口已達1.67億，占大陸總人口12.5%，並且呈現加快增長趨勢，高齡老人（2000年以來10年間增加近1倍；2009年80歲以上老年人口約達2,000萬人）、生活不能自理老人、空巢老人（城市老年家庭空巢率由10年前的26.4%增至49.7%，農村老年家庭空巢率已達38%）數量龐大（新華社，2010.1.29、2010.1.28；人民網，2010.1.30）。此外，跨過中度老齡化門檻的地區進一步增多，部分大、中城市核心區和部分地市老齡化程度陸續超過20%（以上海為例，2008年底老齡化程度即已達21.6%。新華社，2010.1.29）。據「全國政協」人口資源環境委員會副主任、「全國政協」委員張黎指出，到2050年，大陸60歲以上老年人口預計將超過4億，平均每4個人中就有1個老年人；而在人均期望壽命不斷提高的情形下，社會保險基金缺口將在2035年左右達到高峰，每年產生1,000億元的赤字（新華社，2010.3.9；人民網，2010.3.9；中新社，2010.3.9）。

張黎進一步指出，目前大陸人口老齡化發展形勢，存在著不少突出的問題，包括：老齡人口增長速度與養老保障負擔能力不相稱（大陸於1999年進入老齡化社會時，人均GDP在3,000美元以下，遠低於發達國家的人均1萬美元以上，「未富先老」的狀況使養老、醫療保險支出壓力劇增）；勞動人口逐步減少與贍養人口快速增長相矛盾（過去大陸由幾對夫婦共同贍養1對老人，將來是1對夫婦要贍養4-8位老人）；人口流動加快不利於空巢老人照料（大量勞動力外出，老人乏人照料問題更形嚴重）；老年人需求眾多但老年服務業發展相對滯後（包括養老機構、老年產品和服務專業人員過少，居家養老缺少社區照料系統支持等）；老齡人口服務管理與現行體制矛盾（老齡工作分屬多個部門，缺乏整體規劃和落實機構）等（人民網，2010.3.9）。

隨著人口老齡化問題日益嚴峻，加上今年開春以來「民工荒」由沿海地區逐

漸向內陸省市蔓延（以珠三角地區最為嚴重，最多曾缺工200萬人；其他如上海、江蘇、浙江、福建和廣西北部灣及長三角地區的蘇州、無錫、常熟等地亦皆出現不同程度的缺工現象。世界日報，2010.2.21；經濟日報，2010.3.23），引發外界產生大陸經濟發展的「人口紅利」是否已在流失之疑慮（如中國社會科學院人口與勞動經濟研究所所長蔡昉表示，大陸已步入老齡化社會，「民工荒」的出現進一步顯示「人口紅利」正逐漸下降。中央社，2010.3.31），兩相作用下，呼籲大陸當局調整「一胎化」計劃生育政策的聲浪再度浮現。今年「兩會」上，是否應「放開二胎」即成為「全國人大」代表、「全國政協」委員激辯的議題，而根據近期一項由中國青年報社會調查中心進行的網路民調顯示，在6,183名受訪者中，77.5%受訪者表示如果國家政策准許，生兩個孩子「最理想」（新華社，2010.3.10；中國青年報，2010.3.25）。惟「全國人大」代表、國務院參事馬力認為，即使從現在開始實行「二胎」政策，也只能將老年人口在峰值時所占比例由31%降至29%，無法根本解決問題；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於今年十一屆「全國人大」三次會議上所作「政府工作報告」中，亦強調要「繼續穩定低生育水準」（新華網，2010.3.5；中評社，2010.3.14）。未來如何解決人口老齡化與計劃生育之間的衝突與矛盾，將是大陸永續發展的重要課題。

「新生代農民工」問題漸顯，恐成社會穩定及經濟發展變數

2010年1月31日，大陸當局公布「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加大統籌城鄉發展力度、進一步夯實農業農村發展基礎的若干意見」（以下簡稱「意見」），為2004年以來第7個鎖定「三農」問題的中央「一號文件」。「意見」提及要「採取有針對性的措施，著力解決新生代農民工問題」，係「新生代農民工」一詞首度出現於大陸中央正式文件中，亦顯示此一群體的困境及社會問題已受到大陸當局的關注。

「新生代農民工」概念最早由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員王春光於2001年提出，原指介於第一代（早期進城打工的農民）和第二代農民工（在城市出生的農民工二代）之間，在農村出生卻從未務農，中、小學畢業後就進城打工的青年農民工；後來泛指第一代以外、出生於1980或1990年代後的農民工（南方都市報，2009.11.8）。目前大陸1.5億農民工中約有1億人屬於此一群體（占農民工總數約60%），並構成大陸現代產業工人的主體（中共中央財經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 中央農村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唐仁健 中國國際廣播電臺網站，2010.2.1）。「新生代農民工」的共同點為長期生活於城市（甚或出生於城市），在農村沒有土地、不熟悉農業生產，「迫切想融入城鎮，但又很難逾越橫亙在面前的制度、文化之牆；退

回農村，卻做不了合格的農民」（長期關注大陸農民工之廣州大學教授謝建社描述）。除對城鎮的認同遠大於對農村的認同，年輕、學歷相對較高外，與其父兄輩相比，身處於資訊時代的「新生代農民工」更具權利意識（對於參與權、表達權、選舉權的訴求遠高於老一代農民工），對職業的期望值（要求合理待遇，重視尊嚴與保障，強調實現個人價值、提升社會地位）及物質、精神享受的要求（生活標準向城市居民看齊）更高，但工作耐受力 and 責任意識卻更低（世界日報，2010.2.25；工商時報，2010.2.26；新華社，2010.2.27；半月談，2010.3.30）。

當「新生代農民工」特質遇上戶籍制度壁壘，為大陸社會穩定及發展帶來不確定的變數。其中最明顯的徵兆，表現在「新生代農民工」犯罪問題上。根據廣州大學人權研究中心副主任謝建社與其團隊調查顯示，在廣東、江西監獄的新犯人中，農民工所占比例僅次於無業人員，而農民工罪犯中8成以上都是「新生代農民工」；另廣州大學一份名為「融城與逆城」的研究報告顯示，「新生代農民工」的犯罪率近年呈現逐漸上升的趨勢，2007年時為40%，2008年時上升到45%，到2009年8月已高達50%（中國時報，2010.2.18；新華社，2010.2.27）。學者謝建社分析指出，「新生代農民工」犯罪行為顯現出暴力傾向、仇富心理、「反社會」等特點，而犯罪動機的產生則多半源自於嚴重欠缺家庭教育的深層因素（謝建社調查研究顯示，79.17%犯罪者幼年皆留守農村生活，缺乏父母管教，處於「放養」狀態），及基本權利遭剝奪而心理失衡的不滿情緒（南方都市報，2009.11.8）。

除犯罪問題外，「新生代農民工」不同於老一代的價值觀與工作態度（如對低收入工作不感興趣、「用腳投票」強調對工作的選擇權等），以及更勇於維護自身權利的表現（如2009年河南籍農民工張海超為證明罹患職業病塵肺病而「開胸驗肺」事件，及另一位河南籍農民工孫中界為抗議上海警方「釣魚執法」指其非法經營計程車而「斷指自證」事件），恐會對大陸勞動社會帶來人力流動率提高、勞資糾紛增加等效應；甚至可能導致現存不對等的勞資關係發生轉變，或是更為深遠的社會、經濟影響（工商時報，2010.2.26；半月談，2010.3.30）。

大陸國務院總理溫家寶曾表示（今年2月27日接受中國政府網、新華網聯合線上訪談），希望「新生代農民工」享有與城市人民相同的福利待遇及生活條件，而打開問題癥結的關鍵就在於「推進戶籍制度改革」；其於今年「政府工作報告」中亦提出要「放寬中小城市和小城鎮落戶條件」、「有計劃、有步驟地解決好農民工在城鎮的就業和生活問題」、「逐步實現農民工在勞動報酬、子女就學、公共衛生、住房租購以及社會保障方面與城鎮居民享有同等待遇」（新華社，2010.2.27、2010.3.15）。惟未來成效如何，仍有待觀察。

三、環保與醫療

血鉛超標情形持續暴發，顯示進入環境健康事件高發期

大陸環境保護部部長周生賢表示，2009年該部共接報陝西鳳翔等12起重金屬、類金屬污染事件，這些事件導致4,035人血鉛超標、182人鎘超標，並引發32起群體性事件（中新社，2010.1.25）。2010年以來，大陸江蘇（大豐市一家生產電池公司嚴重污染，該市政府1月3日對外宣布已有51名兒童被檢出血鉛含量超標，惟當地居民指實際人數應超過100人。中通社，2010.1.6；自由亞洲之聲廣播電臺網站，2010.1.6）、江西（1月上旬大陸網站傳出弋陽縣一金屬冶煉廠污染，導致300多名兒童鉛中毒，但遭當地政府否認。文匯報，2010.1.9）、四川（內江市隆昌縣疑遭合金公司污染，截至3月11日發現49人血鉛含量異常。中新社，2010.3.11）、湖南（郴州市因廢鉛回收廠污染，截至3月23日血鉛超標人數高達178人，惟當地居民估算受害人數可能超過300人。聯合報，2010.3.22；新華社，2010.3.23）又陸續傳出血鉛超標情形，除持續吸引大陸社會對環境污染與民眾健康的關注，亦在在凸顯重金屬、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等長期積累所造成的環保問題（中新社，2010.1.25）。

大陸民間環保團體「自然之友」（創立於1994年3月，為大陸當局第1個批准成立的民間環保團體）於2010年3月19日發布「中國環境發展報告（2010）」，指出由於30年來經濟快速發展，加上長期環保投入不足、環境執法不嚴，環境污染對人體健康的危害後果正日益顯現；並認為大陸已進入環境健康事件高發期，未來幾年內相關事件將不斷頻繁發生（中新社，2010.3.19）。溫家寶於今年1月27日召開的國務院常務會議中，亦坦言大陸「環境污染總體尚未得到遏制，環境監管能力依然滯後」，環境保護形勢依然嚴峻；如何治理與遏制環境污染，將是大陸當局長期而艱難的考驗（新華社，2010.1.27）。

問題疫苗事件頻傳，恐影響公共衛生防疫屏障

2010年3月17日，大陸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主辦之中國經濟時報刊載以「山西疫苗亂象調查」為主題的長篇報導，內容揭露近年來山西省近百名兒童因注射問題疫苗致死致殘現象，以及事件背後的官商勾結行為（山西省疾控中心官商合謀壟斷疫苗市場，並推行「標籤疫苗」制度，規定疫苗必須貼上特定標籤方可於市場流通，導致多名兒童接種此「高溫暴露疫苗」後死亡、殘廢或引發各種後遺症），迅速引起輿論熱議（亞洲週刊，第24卷第13期，2010.4.4）。消息出現當日下午，山西省衛生廳官員即回應指「報導基本不實」，並稱「抽檢疫苗均符合國家要求」；隨後事件獲大陸衛生部關注，同晚表示將立即展開調查，並要求山西省衛生廳儘速報告相關情況（新華社，2010.3.17）。3月22日，山西省政府就疫苗事件首

度召開新聞發布會，承諾將逐一查核舉報內容，向社會公布調查結果；4月6日，大陸衛生部和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以下簡稱國家藥監局）通報調查結論指，山西省在疫苗管理上存在一定問題，但此並非導致報導中兒童致死致殘的原因，惟大陸衛生部發言人鄧海華坦言，山西問題疫苗事件已造成大陸民眾對疫苗的信任危機（新華社，2010.3.22、2010.4.6）。

近期大陸問題疫苗事件並非僅此一宗。2009年12月3日，大陸國家藥監局即曾公告江蘇延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北福爾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生產的人用狂犬病疫苗品質存在問題（媒體指係於生產過程中？入添加物，使疫苗在出廠時檢測合格，但實際效用大為降低。中通社，2010.3.30），並責令停止相關產品生產與銷售（新華社，2010.4.1）。據香港媒體估計，受害者至少超過100萬人（中通社，2010.3.30）。發生弊端的兩家藥廠，均是大陸製藥業的龍頭企業，其中江蘇延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僅多次被評為「明星企業」，所生產的人用狂犬病疫苗在大陸擁有1成市場占有率，2009年9月更獲准生產H1N1流感疫苗（中通社，2010.3.30；太陽報，2010.4.5）。

媒體分析指出，問題疫苗事件頻傳顯示，大陸藥品監管存在嚴重問題，不僅反應過慢（如山西問題疫苗弊端於2007年5月以來即多次遭舉報；另媒體指大陸國家藥監局早於2009年3月即發現江蘇及河北疫苗違規生產，卻遲於9個月後才公告。新華社，2010.3.22；太陽報，2010.4.8），且官員腐敗犧牲民眾健康（前國家藥監局局長鄭筱萸即因收受賄賂、降低藥品審查標準，造成民眾使用假藥導致腎衰竭，於2007年遭判處死刑；此次國家藥監局傳出有官員因涉江蘇疫苗案，以「受賄」罪名遭逮捕或雙規。大公網，2010.4.3）。此外，大陸當局對媒體的管制（山西問題疫苗事件爆發後，中宣部要求媒體報導一律以新華社稿件為準；而中國經濟時報該篇報導更遭國務院新聞辦網絡局下令刪除），更使民眾知情權受損而惡化問題（美國之音廣播電臺網站，2010.3.19；亞洲週刊，第24卷第13期，2010.4.4；旺報，2010.4.13）。大陸已有部份民眾因問題疫苗事件發起「拒打行動」，若疫苗「拒打潮」持續擴大，恐將危及大陸公共衛生防疫屏障（中新社，2010.4.12）。

四、少數民族

◆召開第5次「西藏工作座談會」

中共中央、國務院於今（2010）年1月18日-20日在北京召開第5次「西藏工作座談會」。大陸國家主席胡錦濤、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會上發表談話，出席會議的其他重要官員尚包括大陸國家副主席習近平、國務院副總理李克強、「全國政

協」主席賈慶林、「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吳邦國、中央紀委書記賀國強、中央政法委書記周永康等，此外尚有西藏自治區黨政負責人，自治區各地、市和自治區有關部門主要負責人，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及計畫單列市的負責人，中共中央、國務院有關部委負責人和人民解放軍、武警部隊有關負責人列席，共計 332 人出席該會議。

胡錦濤在會上表示，實踐經驗證明，大陸關於新時期西藏工作的方針政策完全正確，符合大陸國情和西藏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西藏經過改革開放 30 多年來的努力，已經實現了基本小康，但西藏發展穩定仍然面臨不少困難和挑戰，其中主要矛盾仍然是人民日益增長的物質文化需要與落後的社會生產之間的矛盾；以及仍然存在著以達賴集團為代表的分裂勢力。以上矛盾問題使得西藏工作必須以推進跨越式發展和長治久安為主題。要推進西藏跨越式發展，就必須更加注重改善農牧民生產及生活條件，使經濟社會協調發展，增強自我發展能力，提高基本公共服務能力，保護高原生態環境，擴大與內地的交流合作，建立促進經濟社會發展的體制，使西藏成為重要的國家安全屏障、重要的中華民族特色文化保護地。胡錦濤並提出西藏經濟社會發展的主要目標是：到 2015 年，農牧民人均純收入與全大陸平均水平的差距顯著縮小，基本公共服務能力顯著提高，生態環境進一步改善，基礎設施建設取得重大進展；到 2020 年，農牧民人均純收入接近全大陸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務能力接近全大陸平均水平，生態安全屏障建設取得明顯成效，自我發展能力明顯增強，社會更加和諧穩定，確保實現全面建設小康社會的目標；此外，他要求全面貫徹落實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切實維護藏傳佛教正常秩序，引導藏傳佛教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

溫家寶則指出當前和今後一個時期，要重點做好幾方面工作：一是大力改善農牧民的生產及生活條件，解決零就業家庭和困難群眾就業問題，建設覆蓋城鄉居民的社會保障體系；二是加快發展社會事業，如優先發展教育，義務教育及加強西藏物質和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和傳承；三是加強基礎設施建設，如完善綜合交通運輸體系、水資源利用和保護；四是加快發展特色產業，增強自我發展能力；五是加強生態環境保護，積極構建高原生態安全屏障；並強調要繼續保持中央對西藏特殊優惠政策，進一步擴大政策支持和資金投入，及繼續執行並完善「收入全留、補助遞增、專項扶持」的財政政策。

賈慶林在會議結束時指出，第 5 次「西藏工作座談會」是確保西藏實現全面建設小康社會奮鬥目標的一次重要會議，是解決西藏民生問題的一次重要會議。各地區各部門要把學習及貫徹會議精神作為推動西藏工作的首要業務辦理。賈慶林在會議中要求四川、雲南、甘肅、青海省黨委和政府要切實把本省藏區工作擺到重要議事日程，作為本省經濟社會發展的重點任務(新華網，2010.1.22)。

大陸自改革開放以來，分別於 1980 年、1984 年、1994 年、2001 年召開過 4 次「西藏工作座談會」。每次會議都是對西藏發展現狀和問題進行分析討論，會後多會提出針對性的惠藏政策。如 1994 年 7 月，江澤民主持第 3 次「西藏工作座談會」，確定了「分片負責，對口支援，定期輪換」的援藏方針，及內地省市對口支援時間為 10 年。2001 年 6 月，江澤民主持第 4 次「西藏工作座談會」，決議延長各省對口支援時間為 20 年，即支援時間延長到 2015 年，並擴大支援範圍。西藏自治區發展改革委員會主任金世洵表示，第 4 次「西藏工作座談會」以來是西藏經濟發展最快的 9 年(中國評論通訊社，2010.1.23)。

針對大陸召開第 5 次「西藏工作座談會」，美國之音中文網評論認為，大陸當局希望發展西藏經濟，維持地區穩定。紐約時報評論認為，大陸領導人認為保持經濟快速發展就能讓藏人接受大陸當局統治，但 2008 年的拉薩事件和隨後持續的緊張局勢表明，儘管藏區經濟多年保持較快增長，藏人仍然感到自身在經濟上處於弱勢地位，在文化上受到威脅 (環球時報，2010.1.25)。

(天災與民生、人口與勞動、環保與醫療部分由企劃處主稿)

(少數民族部分由文教處主稿)